

青海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青海省科学技术厅
青海省司法厅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税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青海省分行

文件

青政务〔2026〕2号

关于印发《依托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惠企助企 服务专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西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人民银行各市、州分行，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各市、州、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现将《依托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惠企助企服务专区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海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青海省科学技术厅



青海省司法厅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税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青海省分行



2026年7月8日

依托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惠企助企服务专区 工 作 方 案

为贯彻落实《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青政办函〔2025〕27号）及《青海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的意见〉的若干措施》（青政办函〔2025〕57号）要求，持续提升惠企助企服务质效，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依托全省各级政务服务中心，整合涉企服务资源，打造“企业之家”“助企服务站”“惠企政策综合服务窗口”等惠企助企“一类事”线下服务专区（窗），逐步推动惠企助企服务一站式办理。2026年，指导各市州至少打造一个试点地区，形成可复制推广的试点经验；2027年，实现各级政务服务中心惠企助企服务专区（窗）全覆盖，企业办事便捷度和满意度显著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综合惠企服务阵地。立足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现有服务体系，以市场监管、税务等涉企服务窗口以及帮办代办、咨

询引导等综合服务窗口为基础，优化窗口功能布局，整合升级软硬件服务设施，打造惠企助企服务专区（窗），为经营主体提供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以及政策咨询、政策兑付、金融对接、法律服务、人才保障等多元化“一站式”服务，切实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

（二）组建专业助企服务队伍。以政务服务中心进驻部门窗口工作人员、专职“帮办代办”队伍为核心，吸纳专业律师、财税顾问、人才服务专员等优质力量，组建助企服务队伍，常态化开展惠企助企及“帮办代办”等服务。健全完善考核奖惩、日常管理机制，定期开展业务学习和专项培训，全面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打造一支“政策通、业务精、服务优、作风实”的服务队伍。

（三）推行服务事项清单管理。聚焦企业设立、项目建设、生产经营、退出注销等高频办事需求，围绕行政审批、公共服务、市场赋能等领域，系统梳理涉企办事事项、惠企扶持政策、便企服务举措，结合各地产业特色、园区专属政策和企业发展实际，编制发布《惠企助企服务事项清单》。建立清单动态更新机制，根据政策调整、事项划转、企业需求变化及时更新完善。

（四）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专区（窗）归集各级各类惠企政策，提供政策咨询、指导答疑、协助申报等服务，主动筛选符合条件的企业，探索集中受理行政给付、税费减免、财政补贴

等惠企政策兑现业务，逐步推动惠企政策“即申即享”“快申快享”。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惠企服务专区、“青信融”平台财政奖补资金“一站式”服务专区推动惠企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享”“直达快享”，打通政策兑现“最后一公里”。

（五）提供人才引育保障服务。探索汇集人社、教育、科技等部门人才服务资源，在服务专区（窗）集成提供人才政策咨询、人才需求登记与岗位信息发布、人才引进对接等保障服务。动态归集全省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目录、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及校企合作资源等信息，精准对接企业人才需求，助力企业引才育才、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

（六）提供金融法律专业服务。汇集金融与法律资源，为企业提供综合金融咨询、融资对接、扶持政策咨询等金融服务。推行法律顾问定期坐班模式，为企业提供法治体检、合同范本指引、纠纷调解等法律服务，精准纾解企业难题，助力企业防范经营风险，持续提升依法经营能力。

（七）健全企业诉求响应机制。依托现有政务服务诉求渠道，畅通企业咨询、求助、投诉、建议反馈路径，健全“分类受理、限时办理、全程督办、闭环回访”的工作机制。定期梳理分析企业诉求共性问题、高频问题，针对性优化服务流程、补齐服务短板，持续提升企业办事满意度和获得感。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省政务服务监管局牵头抓总，统筹谋划全省惠企助企服务专区（专窗）建设，指导各地规范开展惠企助企服务工作。各省直相关部门立足职能职责，推动本领域惠企政策、涉企事项、服务资源、审批权限、政策兑付职能向各级政务服务中心惠企助企服务专区（窗）集中，做好事项服务、政策解读、诉求处置等工作，确保上下联动、一体推进。

（二）强化属地责任，落实各项任务。各地严格落实属地主体责任，将惠企助企服务专区建设作为优化营商环境重要举措，合理统筹安排专项工作经费，保障专区（窗）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结合本地产业特点和企业需求，因地制宜细化工作方案、优化服务举措、整合优质服务资源，明确岗位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服务专区（专窗）规范运营、高效服务、发挥实效。

（三）注重宣传总结，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线上线下多元载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惠企助企服务专区服务功能、办事流程、惠企政策、服务举措和经验做法，持续提升服务专区（专窗）企业知晓率、覆盖面和使用率。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青海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7 月 8 日印发